南山人壽

美利享福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AYWUPL

壽險保障



投保年齡
6 年期：0歲～74歲
10年期：0歲～70歲
20年期：0歲～60歲

減碳標字第R2316510001號

宣告利率

南山友善服務

南山人壽財務及業務等公開資訊，歡迎至南山人壽企業網站（www.nanshanlife.com.tw）查詢，或電洽南山人壽電話客服中心：0800-020-060詢問，或至南山人壽各分支機構洽詢。

南山人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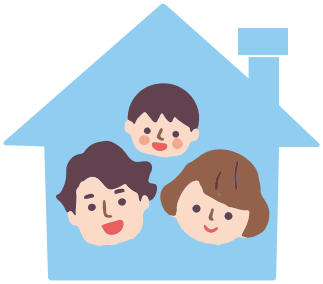
三明治族群扛家庭支出重擔

建議規劃500萬壽險保障當靠山

112年行政院主計總處家庭收支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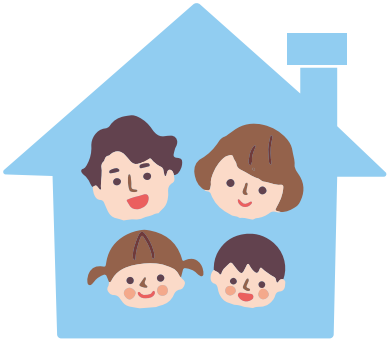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元

3～5人家庭平均年消費支出約114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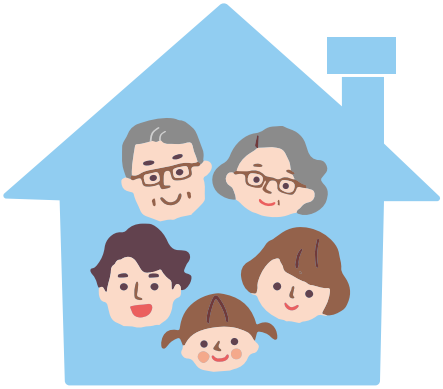
年消費支出約

3人 **94.1萬**



年消費支出約

4人 **117.7萬**



年消費支出約

5人 **129.2萬**

透過足夠的保障轉嫁重大風險，以免造成家中經濟壓力

若希望身故保險金可支援5年家庭總支出

建議規劃500萬壽險保障

114萬 × **5年** = **570萬**

112年行政院主計總處家庭收支調查
3～5人家庭平均年支出
（三明治族群）

期望保險金
能支援家庭經濟
維持生活品質

推算需擁有
之壽險保障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家庭收支調查結果綜合分析

商品特色

1. 6年/10年/20年分期繳費，終身享有壽險保障，保障至保險年齡達99歲保單年度末
2. 強化65歲前壽險保障，給家人安心的依靠
 (保險年齡達16歲後，且自第7保單年度起，每年部分增值回饋分享金，最高按保險金額的20%購買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至65歲保單年度)
3. 身故與完全失能保險金，可依不同受益人彈性規劃給付比例及年期
 (詳情請參閱本商品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之規定)
4. 貼心提供二至六級失能豁免保險費，保障持續不中斷
5. 單件保險金額達10萬/40萬美元(含)以上，提供高保額保件費率折扣約1%/2%
 (詳情請洽南山人壽業務員)

※詳細給付內容或條件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之規定

中壯年是家庭的重要支柱

首推高保障商品
兼具家庭保障與累積資產功能

退休金	保險提供穩定退休金 打造優雅樂退生活
醫療保障	透過長照＋A&H商品 作為收入中斷的補貼
壽險/意外保障	優先打底基本保障 轉嫁個人或家庭經濟風險

中壯年建議提高保障規劃
一旦發生意外或身故
透過一年期定期壽險
強化責任重大期保障
降低對家庭的衝擊



適合購買本商品的客戶



①青壯年族群 30歲以下
較低的預算＋較長的繳費期間
提供足額的壽險保障



③家庭支柱 35～45歲
生活開銷較大、負擔較重
但仍希望能給家人基礎保障



②單身/頂客族 30～40歲
預先規劃壽險保障
身故給付照顧父母



④偏好美元商品者
可承受外幣匯率風險者、偏好
以外幣&美元商品做保險規劃者

繳費年期

6年

南山人壽美利享福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AYWUPL

金先生(50歲)投保本商品保險金額10萬美元，選擇繳費年期6年，一般費率為9,020美元
於適用高保額保件費率折扣1%，並以自動轉帳折扣1%後，年繳保險費為8,831美元
可享有保障內容如下：

單位：美元

(假設每年宣告利率4.2%，「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皆選擇「購買增額保險(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保險年齡(歲)	50	56	59	65	79	84	99
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累計保險費(單位：倍)	11.3	2.3	2.4	2.6	2.7	2.9	3.7



■ 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
■ 年度末終止契約領取金額
■ 累計保險費

單位：萬美元

責任重大期	退休享樂期
強化壽險保障	持續累積資產與身故保障

・上述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包含當年度增值回饋分享金＋「保險金額」對應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金額＋「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對應金額。
・上述年度末終止契約領取金額，包含當年度增值回饋分享金＋「保險金額」對應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金額。
・上述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保險給付金額、年度末終止契約時領取金額為假設數值，實際數值會因實際宣告利率不同而更高或更低；本商品之解約金可能因年齡、性別不同而異，上述資料**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詳第5頁範例說明及保單條款相關約定。

範例說明

單位：美元　**AYWUPL - 繳費年期6年**



金先生(**50**歲)投保本商品保險金額**10**萬美元，選擇繳費年期**6**年，一般費率為**9,020**美元，於適用高保額保件費率折扣**1%**，並以自動轉帳折扣**1%**後，年繳保險費為**8,831**美元

於**99**歲身故/滿期時，可領身故/滿期保險金約**17.8**萬美元，可享有保障內容如下：

「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皆選擇「購買增額保險(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年度末增值回饋分享金			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已擇高)				年度末終止契約領取金額		
		假設每年宣告利率4.2%			(B)「保險金額」對應部分	(C)「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部分(預估值)	(D)「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對應部分(預估值)	合計金額(預估值) A+B+C+D	(E)「保險金額」對應部分	(F)「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部分(預估值)	合計金額(預估值) A+E+F
		(A)當年度金額(預估值)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預估值)	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							
1	50	84	-	-	100,000	-	-	100,084	3,870	-	3,954
2	51	219	185	-	100,000	185	-	100,404	10,300	86	10,605
3	52	354	658	-	100,000	658	-	101,012	16,910	312	17,576
4	53	489	1,405	-	100,000	1,405	-	101,894	25,300	680	26,469
5	54	636	2,415	-	100,000	2,415	-	103,051	36,870	1,195	38,701
6	55	794	3,700	-	100,000	3,700	-	104,494	50,080	1,871	52,745
7	56	818	5,037	20,000	100,000	5,037	20,000	125,855	51,670	2,603	55,091
8	57	843	6,376	20,000	100,000	6,376	20,000	127,219	52,780	3,365	56,988
9	58	879	7,716	20,000	100,000	7,716	20,000	128,595	53,910	4,160	58,949
10	59	903	9,077	20,000	100,000	9,077	20,000	129,980	55,050	4,997	60,950
16	65	1,087	17,128	20,000	100,000	17,128	20,000	138,215	62,090	10,635	73,812
30	79	1,675	44,107	-	100,000	44,107	-	145,782	78,100	34,448	114,223
35	84	1,920	55,147	-	100,000	55,147	-	157,067	83,140	45,849	130,909
40	89	2,190	67,013	-	100,000	67,013	-	169,203	87,740	58,797	148,727
50	99	2,874	93,599	-	100,000	93,599	-	196,473	100,000	93,599	196,473

總計　滿期保險金 ＋ 最後一年度之增值回饋分享金：**193,599 + 2,874 = 196,473美元**

➤ 若於第35保單年度末(84歲)身故，身故保險金可選擇【一次領取】或【分期定期領取】

身故時一次領取	身故保險金採20年分期定期領取
157,067美元	每年領取 **9,710**美元 合計領取 **194,200**美元 (假設分期定期保險金預定利率以2.5%試算)

- 上表增值回饋分享金與「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之相關數值皆為假設數值，僅供參考，係假設以【**114/1/1**】為生效日及每年宣告利率皆為**4.2%**(非保證利率)下計算，實際數值會因每月宣告利率不同而較高或較低。
 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南山人壽定期宣告而改變，可能因宣告利率較低，而導致當期增值回饋分享金金額為零之情形。
- 上表增值回饋分享金之當年度金額係於次一保單週年日始生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係於該年度初生效。
- 上表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保險期間為一年，保額不逐年累計，且不適用「當年度保險金額」及「增值回饋分享金」。
- 上表所列各保單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係假設要保人指定一次性給付身故及完全失能保險金所計算之金額。
- 上述分期定期保險金領取金額係以「保險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及「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對應之「身故保險金」計算。
- 上表年度末增值回饋分享金、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保險給付金額、年度末終止契約時領取金額為假設數值，實際數值會因實際宣告利率不同而較高或較低；本商品之解約金可能因年齡、性別不同而異，上表資料**僅供參考**。

增值回饋分享金

逐月*按【各該保單年度首月之宣告利率－預定利率(**2.75%**)】(計算差值時，若宣告利率低於本契約之預定利率，則以本契約預定利率為準)×「當年度保單年度末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12所得金額，加計以日單利方式依該保單年度首月宣告利率計得之利息，累計至各該保單年度末之合計值。

*「保障期間」內，生效日後每月屆至與生效日相當之日(無相當日者，改以該月之末日為準)且被保險人仍生存時。

※宣告利率：係指南山人壽於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宣告之當月利率。該利率係根據本公司運用此類商品所累積資產的實際狀況，並參考市場利率所訂定。如當月未宣告者，以前一月之宣告利率為當月之宣告利率。(公布於南山人壽企業網站，請至客戶服務/常用功能/利率查詢)

繳費年期

10年

南山人壽美利享福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AYWUPL

王先生(40歲)投保本商品保險金額10萬美元，選擇繳費年期10年，一般費率為4,570美元
於適用高保額保件費率折扣1%，並以自動轉帳折扣1%後，年繳保險費為4,475美元
可享有保障內容如下：

單位：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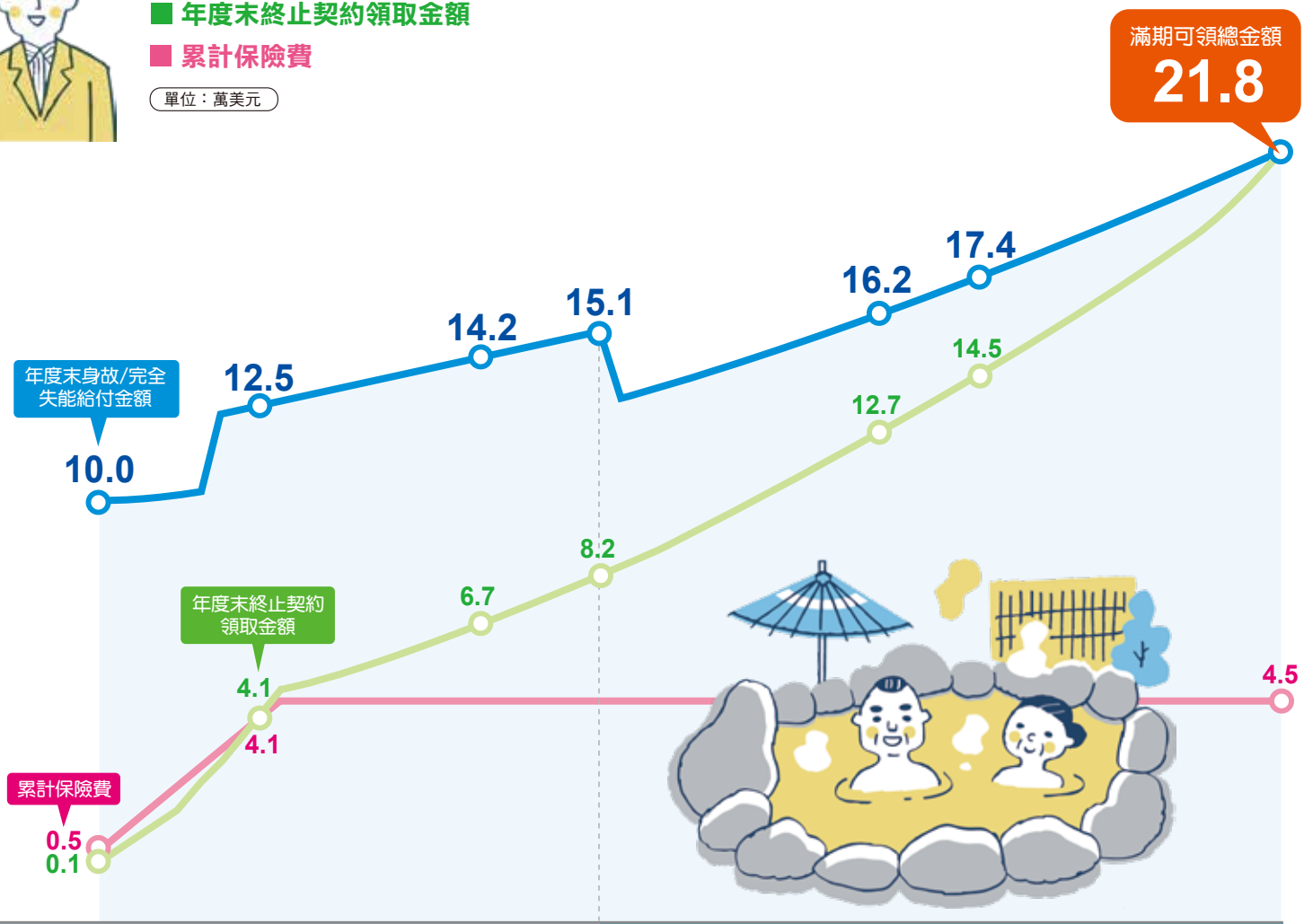
(假設每年宣告利率4.2%，「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皆選擇「購買增額保險(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保險年齡(歲)	40	48	59	65	79	84	99
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累計保險費(單位：倍)	22.3	3.1	3.1	3.3	3.6	3.9	4.8



■ 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
■ 年度末終止契約領取金額
■ 累計保險費

單位：萬美元



責任重大期
強化壽險保障

退休享樂期
持續累積資產與身故保障

・上述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包含當年度增值回饋分享金＋「保險金額」對應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金額＋「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對應金額。
・上述年度末終止契約領取金額，包含當年度增值回饋分享金＋「保險金額」對應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金額。
・上述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保險給付金額、年度末終止契約時領取金額為假設數值，實際數值會因實際宣告利率不同而更高或更低；本商品之解約金可能因年齡、性別不同而異，上述資料**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詳第7頁範例說明及保單條款相關約定。

範例說明

單位：美元　AYWUPL - 繳費年期10年



王先生(**40**歲)投保本商品保險金額**10**萬美元，選擇繳費年期**10**年，一般費率為**4,570**美元，於適用高保額保件費率折扣**1%**，並以自動轉帳折扣**1%**後，年繳保險費為**4,475**美元
於**99**歲身故/滿期時，可領身故/滿期保險金約**19.5**萬美元，可享有保障內容如下：
「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皆選擇「購買增額保險(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年度末增值回饋分享金			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已擇高)				年度末終止契約領取金額		
		假設每年宣告利率4.2%			(B)「保險金額」對應部分	(C)「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部分(預估值)	(D)「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對應部分(預估值)	合計金額(預估值) A+B+C+D	(E)「保險金額」對應部分	(F)「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部分(預估值)	合計金額(預估值) A+E+F
		(A)當年度金額(預估值)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預估值)	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							
1	40	36	-	-	100,000	-	-	100,036	1,320	-	1,356
2	41	108	100	-	100,000	100	-	100,208	4,500	37	4,645
3	42	169	393	-	100,000	393	-	100,562	7,780	148	8,097
4	43	231	841	-	100,000	841	-	101,072	11,140	325	11,696
5	44	306	1,439	-	100,000	1,439	-	101,745	15,560	569	16,435
6	45	391	2,213	-	100,000	2,213	-	102,604	21,740	895	23,026
7	46	464	3,039	20,000	100,000	3,039	20,000	123,503	26,100	1,258	27,822
8	47	549	4,012	20,000	100,000	4,012	20,000	124,561	32,950	1,699	35,198
9	48	623	5,153	20,000	100,000	5,153	20,000	125,776	38,670	2,232	41,525
10	49	708	6,428	20,000	100,000	6,428	20,000	127,136	44,310	2,848	47,866
20	59	1,001	21,198	20,000	100,000	21,198	20,000	142,199	55,050	11,669	67,720
26	65	1,211	30,360	20,000	100,000	30,360	20,000	151,571	62,090	18,851	82,152
40	79	1,859	60,335	-	100,000	60,335	-	162,194	78,100	47,122	127,081
45	84	2,129	72,608	-	100,000	72,608	-	174,737	83,140	60,366	145,635
60	99	3,190	115,326	-	100,000	115,326	-	218,516	100,000	115,326	218,516

總計	滿期保險金 ＋ 最後一年度之增值回饋分享金：**215,326 + 3,190 = 218,516**美元

➤ 若於第45保單年度末(84歲)身故，身故保險金可選擇【一次領取】或【分期定期領取】

身故時一次領取	身故保險金採20年分期定期領取
174,737美元	每年領取 **10,803**美元 合計領取 **216,060**美元 (假設分期定期保險金預定利率以2.5%試算)

- 上表增值回饋分享金與「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之相關數值皆為假設數值，僅供參考，係假設以【**114/1/1**】為生效日及每年宣告利率皆為**4.2%**(非保證利率)下計算，實際數值會因每月宣告利率不同而較高或較低。
 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南山人壽定期宣告而改變，可能因宣告利率較低，而導致當期增值回饋分享金金額為零之情形。
- 上表增值回饋分享金之當年度金額係於次一保單週年日始生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係於該年度初生效。
- 上表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保險期間為一年，保額不逐年累計，且不適用「當年度保險金額」及「增值回饋分享金」。
- 上表所列各保單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係假設要保人指定一次性給付身故及完全失能保險金所計算之金額。
- 上述分期定期保險金領取金額係以「保險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及「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對應之「身故保險金」計算。
- 上表年度末增值回饋分享金、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保險給付金額、年度末終止契約時領取金額為假設數值，實際數值會因實際宣告利率不同而較高或較低；本商品之解約金可能因年齡、性別不同而異，上表資料**僅供參考**。

增值回饋分享金

逐月*按【各該保單年度首月之宣告利率－預定利率(**2.75%**)】(計算差值時，若宣告利率低於本契約之預定利率，則以本契約預定利率為準)×「當年度保單年度末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12所得金額，加計以日單利方式依該保單年度首月宣告利率計得之利息，累計至各該保單年度末之合計值。
*「保障期間」內，生效日後每月屆至與生效日相當之日(無相當日者，改以該月之末日為準)且被保險人仍生存時。

※宣告利率：係指南山人壽於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宣告之當月利率。該利率係根據本公司運用此類商品所累積資產的實際狀況，並參考市場利率所訂定。如當月未宣告者，以前一月之宣告利率為當月之宣告利率。(公布於南山人壽企業網站，請至客戶服務/常用功能/利率查詢)

繳費年期

20年

南山人壽美利享福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AYWUPL

陳先生(30歲)投保本商品保險金額10萬美元，選擇繳費年期20年，一般費率為2,050美元
於適用高保額保件費率折扣1%，並以自動轉帳折扣1%後，年繳保險費為2,000美元
可享有保障內容如下：

單位：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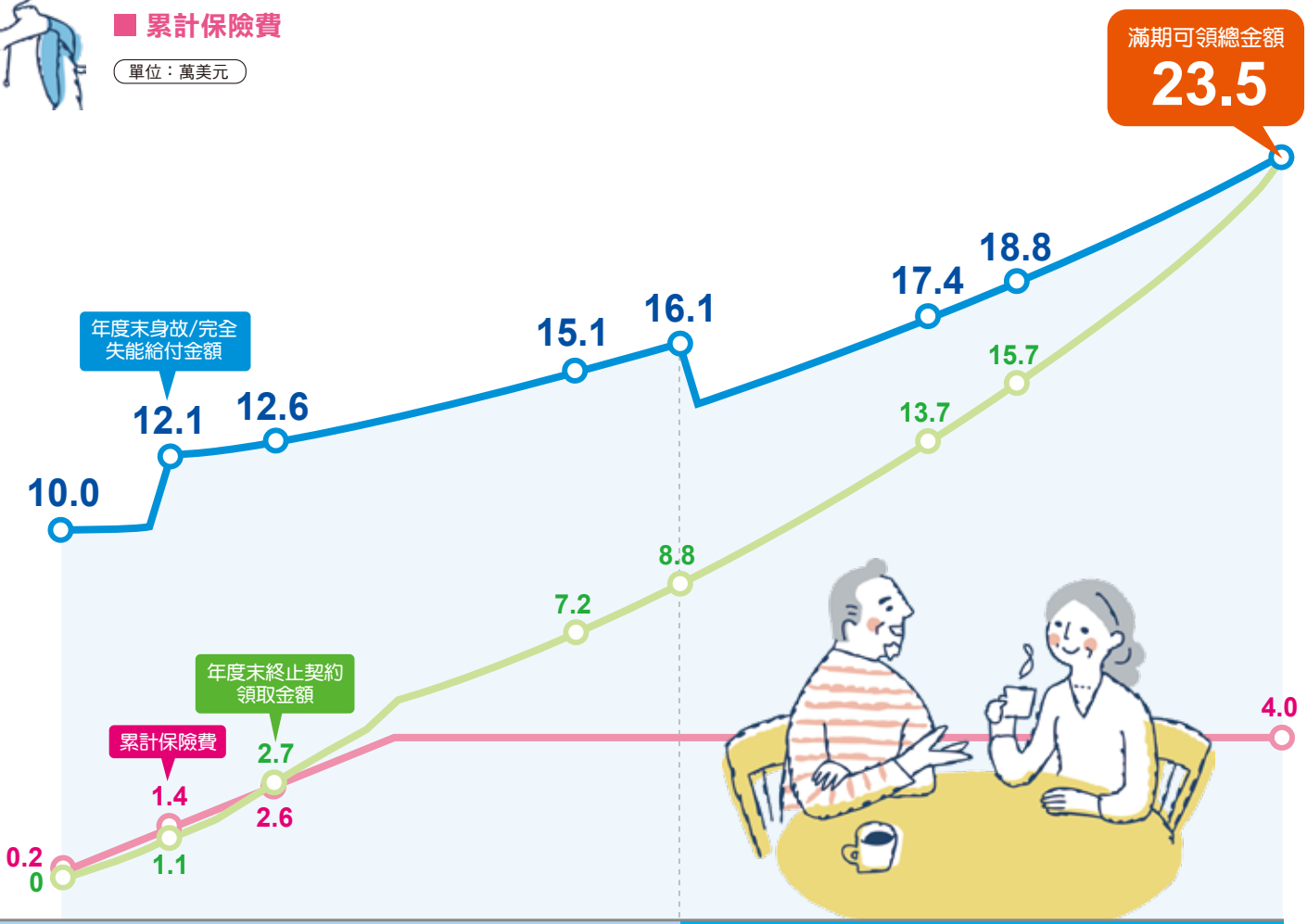
(假設每年宣告利率4.2%，「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皆選擇「購買增額保險(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保險年齡(歲)	30	36	42	59	65	79	84	99
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 ÷ 累計保險費 (單位：倍)	50.0	8.6	4.8	3.7	4.0	4.3	4.7	5.8



■ 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
■ 年度末終止契約領取金額
■ 累計保險費

單位：萬美元



責任重大期
強化壽險保障

退休享樂期
持續累積資產與身故保障

・上述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包含當年度增值回饋分享金＋「保險金額」對應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金額＋「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對應金額。
・上述年度末終止契約領取金額，包含當年度增值回饋分享金＋「保險金額」對應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金額。
・上述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保險給付金額、年度末終止契約時領取金額為假設數值，實際數值會因實際宣告利率不同而更高或更低；本商品之解約金可能因年齡、性別不同而異，上述資料**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詳第9頁範例說明及保單條款相關約定。

範例說明

單位：美元　**AYWUPL - 繳費年期20年**



陳先生(**30**歲)投保本商品保險金額**10**萬美元，選擇繳費年期**20**年，一般費率為**2,050**美元，於適用高保額保件費率折扣**1%**，並以自動轉帳折扣**1%**後，年繳保險費為**2,000**美元
於**99**歲身故/滿期時，可領身故/滿期保險金約**20.7**萬美元，可享有保障內容如下：
「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皆選擇「購買增額保險(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年度末增值回饋分享金			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已擇高)				年度末終止契約領取金額		
		假設每年宣告利率4.2%			(B)「保險金額」對應部分	(C)「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部分(預估值)	(D)「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對應部分(預估值)	合計金額(預估值) A+B+C+D	(E)「保險金額」對應部分	(F)「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部分(預估值)	合計金額(預估值) A+E+F
		(A)當年度金額(預估值)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預估值)	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							
1	30	-	-	-	100,000	-	-	100,000	-	-	-
2	31	36	-	-	100,000	-	-	100,036	1,410	-	1,446
3	32	72	125	-	100,000	125	-	100,197	2,840	37	2,949
4	33	96	369	-	100,000	369	-	100,465	4,300	112	4,508
5	34	132	686	-	100,000	686	-	100,818	5,810	213	6,155
6	35	156	1,111	-	100,000	1,111	-	101,267	7,840	354	8,350
7	36	194	1,529	20,000	100,000	1,529	20,000	121,723	10,710	499	11,403
10	39	305	3,313	20,000	100,000	3,313	20,000	123,618	16,670	1,163	18,138
13	42	415	5,889	20,000	100,000	5,889	20,000	126,304	24,860	2,221	27,496
20	49	756	14,534	20,000	100,000	14,534	20,000	135,290	44,310	6,440	51,506
30	59	1,076	30,498	20,000	100,000	30,498	20,000	151,574	55,050	16,789	72,915
36	65	1,309	40,512	20,000	100,000	40,512	20,000	161,821	62,090	25,154	88,553
40	69	1,480	49,085	-	100,000	49,085	-	150,565	66,890	32,833	101,203
50	79	2,005	72,860	-	100,000	72,860	-	174,865	78,100	56,904	137,009
55	84	2,299	86,098	-	100,000	86,098	-	188,397	83,140	71,582	157,021
70	99	3,437	132,172	-	100,000	132,172	-	235,609	100,000	132,172	235,609

總計　滿期保險金 ＋ 最後一年度之增值回饋分享金：**232,172 + 3,437 = 235,609美元**

➤ 若於第**55**保單年度末(**84**歲)身故，身故保險金可選擇【一次領取】或【分期定期領取】

身故時一次領取	身故保險金採20年分期定期領取
188,397美元	每年領取 **11,647**美元 合計領取 **232,940**美元 (假設分期定期保險金預定利率以2.5%試算)

- 上表增值回饋分享金與「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之相關數值皆為假設數值，僅供參考，係假設以【**114/1/1**】為生效日及每年宣告利率皆為**4.2%**(非保證利率)下計算，實際數值會因每月宣告利率不同而較高或較低。
 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南山人壽定期宣告而改變，可能因宣告利率較低，而導致當期增值回饋分享金金額為零之情形。
- 上表增值回饋分享金之當年度金額係於次一保單週年日始生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係於該年度初生效。
- 上表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保險期間為一年，保額不逐年累計，且不適用「當年度保險金額」及「增值回饋分享金」。
- 上表所列各保單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給付金額，係假設要保人指定一次性給付身故及完全失能保險金所計算之金額。
- 上述分期定期保險金領取金額係以「保險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及「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對應之「身故保險金」計算。
- 上表年度末增值回饋分享金、年度末身故/完全失能保險給付金額、年度末終止契約時領取金額為假設數值，實際數值會因實際宣告利率不同而較高或較低；本商品之解約金可能因年齡、性別不同而異，上表資料**僅供參考**。

增值回饋分享金

逐月*按【各該保單年度首月之宣告利率－預定利率(**2.75%**)】(計算差值時，若宣告利率低於本契約之預定利率，則以本契約預定利率為準)×「當年度保單年度末之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12所得金額，加計以日單利方式依該保單年度首月宣告利率計得之利息，累計至各該保單年度末之合計值。
*「保障期間」內，生效日後每月屆至與生效日相當之日(無相當日者，改以該月之末日為準)且被保險人仍生存時。

※宣告利率：係指南山人壽於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宣告之當月利率。該利率係根據本公司運用此類商品所累積資產的實際狀況，並參考市場利率所訂定。如當月未宣告者，以前一月之宣告利率為當月之宣告利率。(公布於南山人壽企業網站，請至客戶服務/常用功能/利率查詢)

保障範圍（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滿期保險金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99歲之保單年度末仍生存，且未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或分期定期保險金而本契約仍有效時，將視同本契約保險期間屆滿，分別以「保險金額」及「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下列二者中之最大值，再加總給付「滿期保險金」，給付後保險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1.「保險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2.「年繳保險費總和」

■增值回饋分享金

依要保人於投保時所選擇下列其中一種方式，於本契約「保障期間」內之每一保單週年日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保單年度/保險年齡	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選項				
	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註1)	購買增額保險		抵繳應繳保險費(繳費期間內適用)	儲存生息
		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註2)	增額繳清保險金額(註3)		
第6保單年度(含)前	V				
第7保單年度(含)後	V	V (註4) (未選擇者之預設方式)			V
保險年齡未滿16歲				V	
	・繳費期間已屆滿、豁免保險費或或辦理「減額繳清保險」而無法抵繳應繳保險費者，將改採儲存生息方式辦理。 於保險年齡達16歲時，將依累計儲存生息之金額一次計算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保險年齡達16歲後之保單年度起，即適用上述規則。				

註1：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以「增值回饋分享金」為躉繳純保險費，計算自該保單年度始日起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註2：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自第7保單年度起至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65歲之保單年度，按「保險金額」的20%計算該保單年度始日起生效之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

註3：增額繳清保險金額：自第7保單年度起至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65歲之保單年度，以「增值回饋分享金」扣除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之純保險費後的數額作為躉繳純保險費，計算該保單年度始日起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66歲起之保單年度，以「增值回饋分享金」作為躉繳純保險費，計算該保單年度始日起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註4：倘要保人投保時並未選擇第7保單年度起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為「購買增額保險」，後續無法再申請變更為「購買增額保險」。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

保險人身故或經「醫院」診斷確定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一所列完全失能等級之一時，如要保人指定一次性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按下列方式計算之保險金給付；如要保人有指定分期方式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按下列方式計算保險金並依「分期定期保險金」相關約定給付：

按其身故或經「醫院」診斷確定完全失能時，分別以「保險金額」及「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下列三者中之最大值，再依其總和之金額，另加計或當時有效之「一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後，計算「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

1.「保險金額」/「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2.「年繳保險費總和」

・被保險人同時有保單條款附表一所列兩款以上完全失能等級時，本公司僅給付一款「完全失能保險金」。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訂立本契約時，以未滿15足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除喪葬費用之給付外，其餘死亡給付之約定於被保險人滿15足歲之日起發生效力；被保險人滿15足歲前死亡者，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喪葬費用保險金之詳細給付方式，請參閱保單條款第19條之約定。

■二至六級失能豁免保險費

被保險人於「保障期間」內且在「繳費期間」內，因「疾病」或「傷害」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三所列第二至六級失能程度之一者，將自被保險人經「醫院」診斷確定失能之翌日起，豁免本契約「保險金額」對應之當期已繳付之未滿期保險費及以後各到期日應繳付之保險費，本契約繼續有效；前述本契約「保險金額」對應之當期已繳付之未滿期保險費，本公司將按日數比例退還予要保人。

※「年繳保險費總和」

・「保險金額」對應部分：係指「保單年度數」乘以「保險金額」乘以「最近一次繳交之保險費」所適用本契約年繳保險費費率(以本契約未扣除折扣之費率為準)所計得之金額。
・「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對應部分：係指「保單年度數」乘以「累計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乘以「保險金額」對應部分之「最近一次繳交之保險費」所適用本契約年繳保險費費率(以本契約未扣除折扣之費率為準)所計得之金額。

匯款相關費用

■**保險費繳交應以全額匯出之方式(僅限美元)存入、匯入南山人壽指定的外匯存款戶，或授權以南山人壽指定之金融機構自動轉帳繳交保險費。**

■相關款項之往來，若因匯款而產生相關費用時，除保單條款另有約定外，匯款銀行及中間行所收取之相關費用，由匯款人負擔之，收款銀行所收取之收款手續費，由收款人負擔。

■要保人或受益人若選擇以南山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交付相關款項且匯款銀行及收款銀行為同一銀行時，或以南山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受領相關款項時，其所有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南山人壽負擔，不適用前項約定。指定銀行之相關訊息可至南山人壽網站(www.nanshanlife.com.tw)查詢。

■以外幣現鈔存入或匯入南山人壽指定之外匯存款戶時，銀行另行收取之匯率差價費用由客戶負擔。

■其他詳細匯款相關費用之定義及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之約定。

揭露事項

依據金管保壽字第11304922511號令相關事項，本商品揭露各保單年度末「解約金」與「累計生存保險金總和」(若無則以零計)，對應「應繳保險費總和」之比例如下表(相關資訊可至南山人壽企業網站資訊公開頁面查詢)：

繳費年期：6/10/20年期　　*6/10年期為65歲；20年期為60歲

性別及年齡	第1保單年度末	第5保單年度末	第10保單年度末	第20保單年度末
男性 5 歲	41%/28%/0%	77%/65%/55%	91%/88%/76%	99%/96%/93%
男性35歲	42%/28%/0%	79%/65%/53%	91%/89%/72%	96%/93%/87%
男性65歲*	39%/24%/0%	73%/56%/44%	82%/77%/60%	79%/74%/70%
女性 5 歲	42%/28%/0%	78%/64%/55%	92%/88%/76%	100%/96%/93%
女性35歲	42%/28%/0%	79%/66%/54%	92%/90%/74%	99%/97%/90%
女性65歲*	41%/26%/0%	76%/60%/50%	87%/83%/67%	86%/82%/79%

※依上表顯示，本商品投保後提早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

※上表數值係以基本保額為基礎進行試算，且「累計生存保險金總和」與「應繳保險費總和」已加計利息，計息基礎為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臺灣銀行、第一銀行與合作金庫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1.75%)。

※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

自分期定期給付開始日起，依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期間、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週期及分期定期保險金預定利率將指定保險金換算每期期初應給付之金額，按約定將每期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予受益人。

・指定保險金：指符合本契約「身故保險金」(不包括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申領條件時，以該保險金各受益人得受領之保險金乘以於要保書或另行批註約定之比例所得之金額。
・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約定比例：0%～100%
・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期間：5～30年
・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頻率：年初給付/月初給付
・分期定期保險金限制：各受益人每期領取之分期定期保險金之指定保險金，按月給付者若低於250美元、按年給付者若低於3,000美元時，將一次給付指定保險金予該受益人。

年繳費率表【提供首期/續期自動轉帳1%折扣】

每萬美元保險金額之年繳費率　單位：美元

年齡	6年期		10年期		20年期		年齡	6年期		10年期		20年期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0	262	220	170	142	96	81	40	712	615	457	391	265	227
1	269	226	174	146	98	83	41	731	632	469	402	272	233
2	277	232	178	150	100	85	42	750	649	481	413	279	239
3	285	238	182	154	102	87	43	769	666	493	424	287	245
4	293	244	187	158	105	89	44	788	683	505	435	295	251
5	301	250	192	162	108	91	45	807	700	518	446	303	258
6	309	256	197	166	111	94	46	826	717	531	457	311	265
7	317	263	202	170	114	97	47	845	734	544	468	319	272
8	325	270	207	174	117	100	48	864	752	557	480	327	279
9	333	277	212	178	120	103	49	883	770	570	492	335	286
10	341	284	217	182	123	106	50	902	788	583	504	343	293
11	350	292	222	187	126	108	51	925	809	599	518	354	302
12	359	300	227	192	129	110	52	948	831	615	532	365	311
13	368	308	233	197	132	113	53	971	853	631	546	376	320
14	377	316	239	202	135	116	54	995	875	647	561	388	330
15	386	324	245	207	138	119	55	1,019	897	663	576	400	340
16	395	332	251	212	142	122	56	1,043	919	679	591	412	350
17	404	340	257	217	146	125	57	1,067	941	695	606	424	360
18	414	348	263	222	150	128	58	1,091	963	711	621	436	370
19	424	357	269	228	154	131	59	1,115	985	728	636	448	380
20	434	366	275	234	158	134	60	1,139	1,007	745	651	460	390
21	446	376	283	240	162	138	61	1,169	1,036	767	671	-	-
22	458	387	291	246	166	142	62	1,199	1,065	789	691	-	-
23	470	398	299	253	170	146	63	1,230	1,094	811	711	-	-
24	482	409	307	260	175	150	64	1,261	1,123	833	731	-	-
25	494	420	315	267	180	154	65	1,292	1,152	855	751	-	-
26	507	431	323	274	185	158	66	1,323	1,181	877	771	-	-
27	520	442	331	281	190	162	67	1,354	1,210	899	792	-	-
28	533	453	339	288	195	166	68	1,385	1,239	921	813	-	-
29	546	464	347	295	200	171	69	1,416	1,268	943	834	-	-
30	559	475	355	302	205	176	70	1,447	1,298	966	855	-	-
31	574	489	365	310	211	181	71	1,479	1,329	-	-	-	-
32	589	503	375	319	217	186	72	1,512	1,362	-	-	-	-
33	604	517	385	328	223	191	73	1,547	1,397	-	-	-	-
34	619	531	395	337	229	196	74	1,584	1,434	-	-	-	-
35	634	545	405	346	235	201	-	-	-	-	-	-	-
36	649	559	415	355	241	206	-	-	-	-	-	-	-
37	664	573	425	364	247	211	-	-	-	-	-	-	-
38	680	587	435	373	253	216	-	-	-	-	-	-	-
39	696	601	446	382	259	221	-	-	-	-	-	-	-

投保規範

繳費年期	投保年齡	最低投保金額	最高投保金額（累計6/10/20AYWUPL）
6年期	0～74歲	■0～20歲 ： 2萬美元 ■21歲以上： 1.5萬美元	■0～未滿15足歲 ： 2.1萬美元 ■15足歲以上 ：600萬美元
10年期	0～70歲		
20年期	0～60歲		

※南山人壽保留調整上述投保規範之權利，相關投保規範請以最新版本為準，或請洽南山人壽業務員。

南山人壽美利享福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AYWUPL)

給付項目：滿期保險金、增值回饋分享金、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二至六級失能豁免保險費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本保險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提供增值回饋分享金，非壽險部分保單價值準備金則不提供＞

＜本保險有提供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分期定期給付＞＜本保險投保時，疾病等待期間為三十日＞

＜因本保險在費率計算已考慮死亡脫退因素，故依約定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時，其他非壽險部分無解約金＞

中華民國113年09月28日南壽研字第1130000141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113年12月21日依中華民國113年9月23日金管保壽字第1130427324號函修正

注意事項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之規定；南山人壽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本保險為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契約，不得與以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辦理契約轉換。

※匯率風險：本商品保險費之收取或退還、支付或返還保險單借款、墊繳保險費本息之收取、保險給付及其他款項收付之幣別，皆以美元為貨幣單位，要保人及受益人須留意美元在未來兌換成新臺幣將會因匯率不同，產生匯兌上的差異，此差異可能使要保人及受益人享有匯兌價差的收益或造成損失，要保人及受益人需自行承擔該部分之風險及該幣別所屬國家之政治、經濟變動風險。

政治風險：商品貨幣(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政治因素(大選、戰爭等)而受影響。

經濟變動風險：商品貨幣(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經濟因素(經濟政策法規的調整、通貨膨脹、市場利率調整等)之影響。

※因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持有期間長，匯率風險較高。因此，投保本保險前，請要保人審慎衡量未來之外幣需求。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112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至南山人壽企業網站/法律揭露專區/實質課稅原則說明查閱。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16.77%，最低9.32%；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20-060)或網站(www.nanshan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詳情請洽：

本印刷品使用森林驗證紙張

商品推廣部製

第12頁，共12頁 MP-01-580 / 2026年1月版

MP580・25M・120P雪・FSC・創

南山人壽

110401 台北市信義區莊敬路168號

電話：02-8758-8888 免費申訴電話：0800-020-060

南山,南得好靠山

nanshan.co